

【小組查經材料】 馬可福音系列 17 - 耶穌的被捕、受審和判刑

第一時段：歡迎你來（15分鐘）

以簡單、輕鬆、活潑的遊戲，帶領組員熱烈參與，使大家的心思意念，離開繁忙、疲憊，並預備心來歸向神。 [[破冰遊戲資料庫](#)]

第二時段：敬拜讚美（20分鐘）

以事先預備好的詩歌，帶領大家來到主的寶座前敬拜祂、瞻仰神的榮面、帶下神的榮耀同在。在敬拜里，小組長帶領大家同聲開口為教會禱告。

【YouTube 歌庫 1. [宣召預備](#) 2. [感恩讚美](#) 3. [靈里的敬拜](#) 4. [回應立志](#)】

第三時段：話語分享（45分鐘） 以分享討論應用神的話在每天生活裡

A. 回應主日資訊—聚會前，請上網仔細重聽一次。

1. 上主日資訊的中心思想是什麼？哪一句話，你的印象最深刻？
2. 聽完資訊，你有何回應？或有什麼實際的行動呢？

B. 本周主題：耶穌被捕，在大祭司和羅馬巡撫面前受審，被判死刑

經文：馬可福音 14：43 - 15：15

背誦經文：彼拉多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嗎？”耶穌回答說：“你說的是。”（可 15：2）

前言：

在上周的經文中，耶穌與門徒一起吃逾越節的筵席；在席間，耶穌指出將會有一個門徒出賣自己；隨後他拿起餅和杯，向門徒宣告聖餐的意義。作為一個完全的人，耶穌對於即將到來的經歷感到驚恐和難過，他在客西馬尼園中向父神禱告，請求父神挪去這杯；但是最後他仍然選擇順服天父的計劃，勇敢面對前面的苦難。

猶大帶著聖殿的差役很快來到。在賣主的猶大和帶著刀槍棍棒的差役面前，耶穌坦然接受，沒有任何的反抗，因為他知道這是天父的旨意。耶穌在大祭司的院子裡受審，以大祭司為代表的宗教領袖定意要處死耶穌，但是他們找不到兩個見證人，也找不到統一的證詞。最後，他們只能根據耶穌的話定耶穌褻瀆神的罪名。在這同時，曾經信誓旦旦說永不跌倒的彼得因著心中的懼怕，三次不認主，正應驗了耶穌對他的預言。猶太宗教領袖將耶穌押解到羅馬巡撫彼拉多面前，以「耶穌自稱為猶太人的王」這個罪名定耶穌的叛亂罪，並堅持要釘耶穌十字架。明知耶穌無罪，也曾有意要釋放耶穌的彼拉多迫於猶太人的壓力判了耶穌死罪，將一個無辜之人釘死在十字架上。

具有諷刺意義的是，耶穌最後的罪名是“猶太人的王”，這個莫須有的罪名正好是耶穌的真實身份。只是這位猶太人的王並非如猶太人和羅馬人所理解的帶領百姓復興以色列國的王，而是要拯救百姓脫離罪的轄制的王。更重要的，祂不僅是猶太人的王，而且是全世界的救主，萬王之王。

一. 耶穌被捕 (14: 43-53)

43 說話之間，忽然那十二個門徒里的猶大來了，並有許多人帶著刀棒，從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那裡與他同來。44 賣耶穌的人曾給他們一個暗號，說：“我與誰親嘴，誰就是他。你們把他拿住，牢牢靠靠的帶去。”45 猶大來了，隨即到耶穌跟前說：“拉比”，便與他親嘴。46 他們就下手拿住他。47 旁邊站著的人，有一個拔出刀來，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了他一個耳朵。48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帶著刀棒出來拿我，如同拿強盜嗎？49 我天天教訓人，同你們在殿里，你們並沒有拿我。但這事成就，為要應驗經上的話。”50 門徒都離開他逃走了。51 有一個少年人，赤身披著一塊麻布，跟隨耶穌，眾人就捉拿他。52 他卻丟了麻布，赤身逃走了。

- A. **猶大領人捉拿耶穌 (43-46 節)**：在逾越節的筵席上賣主的猶大提前退席，大概就是到了大祭司的家中，帶領聖殿的差役和大祭司的僕人家丁前來捉拿耶穌。雖然馬可在這裡用到了「忽然」一詞，卻並不是說這件事的意外。事實上，耶穌在第 42 節已經跟門徒說：“起來，我們走吧！看哪，那賣我的人近了。”猶大與捉拿耶穌的人以親嘴的動作為暗號，指認耶穌。從馬太福音和路加福音的對應經文來看，耶穌到被抓之時仍然稱呼猶大為“朋友”，而祂沒有想到猶大會以親嘴這樣一個象徵著親密關係的動作來賣主。猶大的舉動是人性黑暗的一個最真實的曝露。而這一切都在神的計劃當中。對於猶大，耶穌只是感覺悲哀，為他存心的悖逆和可怕的結局而歎息。
- B. **耶穌束手就擒 (48-49 節)**：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並非無力反抗，而是祂為了成就父神的計劃，刻意不反抗。但祂在這兩節所說的話指出了祭司長在黑夜中來抓他的陰謀乃是不合乎猶太律法。如果耶穌是有罪的，他們完全可以在耶穌平日在公眾場合、在聖殿中教訓人的時候下手抓他；他們並沒有如此做，正是因為他們沒有足夠的證據和理由來捉拿耶穌。然而，耶穌再一次指出，他的束手就擒乃是為了“應驗經上的話”。馬太和約翰在這一點上有更多的補充。在馬太福音中，耶穌指出若是可以，天父會差派天使保護他。“你想我不能求我父現在為我差遣十二營多天使來嗎？”（太 26: 53）而在約翰福音中，耶穌指出這是他應承受的苦杯，他坦然接受。“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可不喝呢？”（約 18: 11）

C. 門徒的反應 (47,50-52 節) :

- a. **收刀入鞘吧：**當門徒看到有人來捉拿耶穌時，他們的第一個反應就是拔刀出鞘，奮起反抗。47 節中的「旁邊站著」的那一個人就是彼得。路加福音記載，耶穌醫治了彼得削掉他的耳朵的大祭司的僕人馬勒古。
“耶穌說：‘到了這個地步，由他們吧！’就摸那人的耳朵，把他治好了。”（路 22：51）耶穌被捕之前給門徒最後的教導就是“收刀入鞘吧！凡動刀的，必死在刀下。”（太 26：52）這與耶穌平素的教導是一致的，他是和平之君，從不以暴力、恐嚇來逼迫任何人，甚至他的敵人也是如此。
- b. **門徒都離開他逃走了：**當門徒看到耶穌的被捕已成既定事實，他們因為害怕都四散奔逃。只有彼得跟隨被捕的人群到大祭司的院落，三次不認主；門徒約翰在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陪伴在耶穌的母親身邊，得以被耶穌託付母親。51 節中的“少年人”，據傳是馬可本人。客西馬尼園也是他家的產業。他當時為何只批了一塊麻布跟隨耶穌和他的門徒，不得而知。但是他必是心中懼怕，所以扔下麻布，赤身露體地逃走了。

問題討論：

1. 你有過被人背叛或出賣的經歷嗎？你當時的感覺是怎樣的？事後你饒恕他/她了嗎？
2. 面對耶穌的被捕，門徒有如何的反應？這和他們當初的豪言壯語有何區別？這帶給你怎樣的警醒和反思？

二. 耶穌在公會受審 (14: 53-65)

53 他們把耶穌帶到大祭司那裡，又有眾祭司長和長老並文士，都來和大祭司一同聚集。54 彼得遠遠地跟著耶穌，一直進入大祭司的院裡，和差役一同坐在火光里烤火。55 祭司長和全公會尋找見證控告耶穌，要治死他，卻尋不著。56 因為有有些人作假見證告他，只是他們的見證各不相合。57 又有幾個人站起來，作假見證告他說：58 “我們聽見他說：‘我要拆毀這人手所造的殿，三日內就另造一座不是人手所造的。’”59 他們就是這麼作見證，也是各不相合。60 大祭司起來，站在中間，問耶穌說：“你什麼都不回答嗎？這些人作見證告你的是什麼呢？”61 耶穌卻不言語，一句也不回答。大祭司又問他說：“你是那當稱頌者的兒子基督不是？”62 耶穌說：“我是。你們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63 大祭司就撕開衣服，說：“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64 你們已經聽見他這僭妄的話了。你們的意見如何？他們都定他該死的罪。65 就有人吐唾沫在他臉上，又蒙著他的臉，用拳頭打他，對他說：“你說預言吧！”差役接過他來用手掌打他。

- A. **找不到罪證 (53-59 節)**：在猶太公會中參與審訊的人有大祭司該亞法，前任大祭司、現任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亞那，以及其他的祭司長及文士。猶太公會共有 71 人，但是只要有 23 人在場即可達到法定的人數。按照猶太人的律法，判處一個人死刑必須要有兩個見證人並且證詞吻合。（參申命記 17: 6）這群審訊耶穌的人事實上是觸犯了摩西的律法，因為他們沒有任何的罪證定罪耶穌。馬可描述「祭司長和全公會尋找見證控告耶穌，要治死他，卻尋不著。“他們引用耶穌關於”拆毀聖殿，三日之內重建“的話語，實際上他們自己都認為站不住腳，而且這個罪證不足以定耶穌死罪。關於拆毀聖殿的話語，記載在約翰福音第二章：“耶穌回答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猶太人便說：‘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內就再建立起來嗎？’但耶穌說這話，是以他的身體為殿。”（約 2: 19-21）
- B. **大祭司的定罪 (60-65 節)**：最後，大祭司出手了。他以耶穌的身份來詢問耶穌。大祭司口中「當稱頌者的兒子」即「上帝的兒子」。耶穌對這個問題給予了肯定的答覆：「我是。耶穌表明的彌賽亞身份與大祭司理解的相去甚遠。大祭司所理解的彌賽亞是大衛肉身的後裔，猶太人期盼的政治上的拯救者，並非耶穌彌賽亞的真實身份。因此，耶穌進一步解釋，他是即將升上高天，坐在權能者右邊的人子，在末後他還會“駕著天上的雲降臨。“而這個絲毫不避諱的宣告令耶穌被套上了足以致死的褻瀆罪，因他將自己與神同等，構成了他被公會定罪的主要原因。

問題討論

3. 公會對耶穌的審訊何法嗎？為什麼？你曾經歷過法律上的不公不義嗎？這帶給你什麼感受？
4. 你或者你身邊的朋友曾經因為信仰受到逼迫嗎？如果你處在這樣的環境中，你會如何反應？你要如何倚靠神的信實？

三. 彼得三次不認主 (14: 66-72)

66 彼得在下邊院子里，來了大祭司的一個使女，67 見彼得烤火，就看著他，說：“你素來也是同拿撒勒人耶穌一夥的。”68 彼得卻不承認，說：“我不知道，也不明白你說的是什麼。”於是出來，到了前院，雞就叫了。69 那使女看見他，又對旁邊站著的人說：“這也是他們一黨的。”70 彼得又不承認。過了不多的時候，旁邊站著的人又對彼得說：“你真是他們一黨的！因為你是加利利人。”71 彼得就發咒起誓地說：“我不認得你們說的這個人。”72 立時雞叫了第二遍。彼

得想起耶穌對他所說的話：「雞叫兩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思想起來，就哭了。

- A. **彼得三次不認主 (66-71 節)**：雖然彼得曾經在耶穌面前誇下海口：「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可 14: 31）當真正的逼迫臨到的時候，彼得仍然因為懼怕而否認他認識耶穌。彼得沒有像其他的門徒一樣四散逃走，說明他對主的感情；他默默跟隨抓捕的人群，進入大祭司的院子，跟僕人們一起在院中烤火。當使女認出他「素來跟耶穌是一夥」的時候，他矢口否認；第二次，當人們認出他來，他繼續不承認；第三次，他甚至開始賭咒發誓說自己“不認得這個人”。然而，剛好在他賭咒發誓之後，雞就叫了第二遍，應驗了耶穌對彼得所說的話：“就在今天夜裡，雞叫兩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可 14: 30）路加福音記載一個細節：“主轉過身來看彼得。”（路 22: 61）主的眼神不是戲謔、嘲諷，而是充滿了對彼得的憐憫，因為主知道他的軟弱。
- B. **彼得的悔改 (72 節)**：彼得聽到雞叫的聲音，看到耶穌溫柔的眼神，就想起耶穌所說的話；與猶大不同的是，他不因為羞愧而遠離神，而是悔改自己的罪，出去痛哭。在耶穌復活之後，祂回到門徒中間，以愛重建彼得的信心。

問題討論：

5. 你是否也曾經像彼得一樣立志跟隨耶穌，卻因肉體的軟弱而跌倒，甚至遠離神？彼得失敗之後重新站立起來的經歷對你有何提醒、鼓勵或安慰？

四．耶穌在彼拉多面前受審和判刑 (15: 1-15)

1 一到早晨，祭司長和長老、文士、全公會的人大家商議，就把耶穌捆綁解去，交給彼拉多。2 彼拉多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嗎？」耶穌回答說：“你說的是。”3 祭司長告他許多的事。4 彼拉多又問他說：「你看，他們告你這麼多的事，你什麼都不回答嗎？」5 耶穌仍不回答，以致彼拉多覺得希奇。

6 每逢這節期，巡撫照眾人所求的，釋放一個囚犯給他們。7 有一個人名叫巴拉巴，和作亂的人一同捆綁。他們作亂的時候，曾殺過人。8 眾人上去求巡撫，照常例給他們辦。9 彼拉多說：「你們要我釋放猶太人的王給你們嗎？」10 他原曉得祭司長是因為嫉妒才把耶穌解了來。11 只是祭司長挑唆眾人，寧可釋放巴拉巴給他們。12 彼拉多又說：「那麼樣，你們所稱為猶太人的王，我怎麼辦他呢？」

“13 他們又喊著說：”把他釘十字架！”14 彼拉多說：“為什麼呢？他作了什麼

惡事呢？“他們便極力地喊著說：”把他釘十字架！“15 彼拉多要叫眾人喜悅，就釋放巴拉巴給他們，將耶穌鞭打了，交給人釘十字架。

- A. **耶穌在彼拉多面前受審（1-5 節）**：在羅馬殖民統治下的猶太人沒有殺人的權柄；他們想要殺害耶穌，惟一的辦法就是將耶穌送交羅馬巡撫彼拉多處，並以一個足以致死的罪名定罪耶穌。“猶太人的王”就是他們想到的罪名。事實上，耶穌作為神的兒子，差派到世間來的彌賽亞，本就是猶太人的王；而包括大祭司在內的猶太人，本就在盼望一個猶太人的王來拯救他們脫離羅馬帝國的統治；但是在這裡，猶太的宗教領袖卻以這個罪名控告耶穌。在羅馬人看來，一個自稱為“猶太人的王”的人有推翻羅馬統治的意圖，乃是等同於叛亂。而讓彼拉多感覺到驚訝的是，耶穌沒有任何的辯解，就直接承認了自己是“猶太人的王”。
- B. **耶穌被判釘十字架（6-15 節）**：
- a. **彼拉多的心思**：彼拉多完全明白大祭司的意圖：“他原曉得祭司長是因為嫉妒才把耶穌解來。”而且他審訊耶穌，也查不出他有什麼當死的罪，因此他有意想要釋放耶穌。而且彼拉多的夫人差人以夢告誡他：「這義人的事你一點不可管，因為我今天在夢中為他受了許多的苦。」（太 27: 19）然而，一方面，群眾的起哄和煽動讓他擔心生亂；另一方面，猶太人以言語激將彼拉多：“你若釋放這個人，就不是凱撒的忠臣，凡以自己為王的，就是背叛凱撒了。”（約 19: 12）在這兩者考慮下，彼拉多選擇了向自己的良心妥協，誤判了歷史上最大的冤案。
 - b. **要巴拉巴，還是要耶穌**：巴拉巴是當時反抗羅馬統治的激進份子中的一員。這裡說到他被抓，被判死刑，一點也不冤枉，因為他曾經在叛亂中殺了人，是個當死的罪犯。但是在選擇要巴拉巴還是要耶穌的時候，猶太人選擇了真正的罪犯，棄絕了他們的救贖主耶穌基督。這群高喊著“釘死他”的猶太百姓，不知道他們的選擇是何等的無知和愚昧，錯失了罪得赦免的機會。而原本就該死的巴拉巴，被神的兒子耶穌基督替代，暫時得著了生命。這何嘗不是所有罪人的寫照呢？

問題討論：

6. 當真理和錯謬混淆不清的時候，世人作選擇的標準是什麼？是否多數人會跟隨潮流作出選擇？你是否也曾經跟隨世俗的潮流，在實際的生活抉擇中作出選擇？請分享你的經歷。作為基督徒，如何才能持守聖經的真理，作出不同於世俗的抉擇？

禱告：

親愛的耶穌，感謝你為我們的罪選擇順服神的旨意，在十字架上受難。每一次讀這段經文都讓我們不忍，也讓我們驚訝，神的兒子耶穌基督就是這樣不為自己辯護一句，如同被宰的羔羊，任憑罪人的冤枉、羞辱、鞭打。不義的人審判了義人，這個世界就是這樣充滿了不公不義。但是主，這卻是父神的計劃，為的是我們這些不配的人。是因為我們，你才要受這諸多的苦難。求主幫助我們常常想起你為我們所作的一切，懷著感恩的心遵行你的旨意。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禱告。阿門！

第四時段：禱告服事（10分鐘）

可以兩三人成為一個禱告小組，為彼此的需要代禱。